

(一)依「消防法」第 6 條、第 37 條及「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檢查注意事項」之規定，依法令應有消防安全設備之建築物，其管理權人應設置並維護其消防安全設備，地方消防機關得依場所之危險程度，分類列管檢查其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防焰物品及防火管理等消防安全事宜；經檢查不合規定者，應即通知限期改善，逾期不改善或複查不合規定者，處以罰鍰；經處罰鍰後仍不改善者，得連續處罰，並得予以停業或停止使用之處分。是地方消防機關應依上開規定考量轄區列管家數、消防人力、勤務等因素排定消防檢查行程，前往列管場所進行檢查，各地方消防局並應每年排定年度計畫管制執行。

(二)為強化及督導直轄市、縣（市）消防安全檢查之落實，內政部消防署業於民國 101 年 10 月函請各地方消防機關清查轄內人潮出入眾多之場所消防安全；該署本（102）年度強化消防機關消防安全檢查及高層建築物消防安全暨評核計畫，亦針對人潮眾多場所排定行程予以抽查。另為確保春節期間消費者生命財產安全，內政部營建署已於 101 年 11 月函請各地方政府確實執行轄區大型百貨公司、賣場及量販店等場所之公共安全檢查，並應於本年 2 月全部複查完竣。

二、關於抽查大賣場蔬菜農藥殘留量超標問題：為確保民眾食品安全，行政院衛生署業積極督導各地方政府衛生局確實辦理蔬果殘留農藥把關工作，並於每年執行「市售及包裝場蔬果殘留農藥監測計畫」，依風險評估之科學方法訂定監測計畫，由各地方政府衛生局依抽樣計畫，每月抽樣檢體送至區域聯合檢驗分工體系專責實驗室（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或各協力衛生局）進行檢驗分析，由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彙整檢驗結果發文送驗衛生局。如檢出不合格產品即以速報單方式通知送驗衛生局，同時副知行政院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俾於最短時間內進行產品後續追蹤及查處；並將檢驗相關資料提供農政機關作為輔導、改善之依據，由農政機關輔導農民正確使用農藥、安全用藥宣導教育、導正農民用藥知識等，以控制源頭農藥使用，加強田間試驗、種植源頭管理，使採收後農作物符合殘留標準，以確保民眾健康。

（二十四）行政院函送陳委員學聖就國道 1 號圓山—三重路段（22k 至 28k）各車道開放各車種行駛，建議延伸至泰山收費站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6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1353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3-1-2）

陳委員針對國道 1 號圓山—三重路段（22k 至 28k）各車道開放各車種行駛，建議延伸至泰山收費站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

一、查目前國道 1 號圓山至三重路段，因都會區短距離交通量大，又有多個交流道銜接都會區主要幹道，產生大量匯入及匯出車流。另亦有車道數變換較多之狀況，該路段約 5 公里，主線車道由北往南從 2 車道遞增為 4 車道。又直行大型車依規定除超車外應行駛外側車道，與進出匝道之車流形成嚴重交織。因其道路環境較為特殊，為使車輛及早選定車道，儘量減少變換

車道，以增進行車安全，故開放大型車得行駛較內側之車道。

- 二、國道 1 號三重交流道約為 27k 處，本開放措施路段南端延伸至 28k 處，已離開車道變換頻繁路段，亦提供與三重交流道間之緩衝距離，供大型車變換車道至外側車道。有關建議延伸開放措施至泰山收費站部分，因本措施為例外開放，主要在疏解短距離內交流道進出頻繁且車道變換較多之車流。泰山收費站約為 35k，距 28k 有 7 公里，較原開放路段為長，另泰山收費站區原已車流量大且車流交織頻繁，如大型車在該處始變換至外側車道繳費過站，將使交織衝突更為嚴重，似有所不宜，尚請諒察。

(二十五) 行政院函送李委員慶華就為降低女性罹患子宮頸癌發生機率、保障婦女健康，應儘速責成相關部會研議全面補助我國女性施打子宮頸疫苗之政策一事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7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13531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3-1-1)

李委員就子宮頸癌高居國人婦女癌症發生第一位，每年約有 5,700 名個案發生並造成 900 人死亡，另外 101 年衛生署公布國人十大死因，數據顯示台灣每 5.2 小時就有一位女性死於子宮頸癌，為降低女性罹患子宮頸癌發生機率、保障婦女健康，請行政院能責成相關單位研究全面補助我國女性施打子宮頸疫苗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署查復如下：

- 一、為防治子宮頸癌，本署自 84 年全民健康保險開辦即提供 30 歲以上婦女每年 1 次子宮頸抹片篩檢，至今已使子宮頸癌死亡率從 84 年之每 10 萬人中有 11 人死亡降至 100 年之 4.1 人（降幅達 63%）。
- 二、人類乳突病毒（Human Papilloma Virus）持續感染是導致子宮頸癌之主因，因此，為預防子宮頸癌，本署除提供子宮頸抹片篩檢外，亦自 100 年起依世界衛生組織之建議，採取逐步導入之方式，優先針對未來較不會接受子宮頸抹片篩檢之族群（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山地原住民族地區及離島國中青少年）提供 HPV 疫苗接種。101 年計補助中低收入戶及低收入戶共 2,020 人完成接種（同意者接種完成率為 94.1%，接種涵蓋率 20.3%）；山地原住民族地區及離島共 1,348 人完成接種（同意者接種完成率為 98.5%，接種涵蓋率 64%）。
- 三、目前本署每年 HPV 疫苗經費編列為 3,500 萬元，因 HPV 疫苗價格昂貴，故無法全面補助施打疫苗。未來，將視經費可行性，結合各縣市政府逐步擴大 HPV 疫苗接種政策，以維護我國婦女的健康。

(二十六)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有關自由經濟示範區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8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1460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3-2-17)

黃委員有關自由經濟示範區之質詢，經交據本院經建會查復如下：